

拍卖合作协议合同(通用7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合同书的格式，你掌握了吗？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拍卖合作协议合同篇一

甲方：

乙方：

根据《_拍卖法》和其它有关规定，经协商一致，甲乙双方签订本拍卖合作协议。

第一条 在甲乙双方合作期内，当甲方根据业务需要对其具有所有权或处路权的资产拍卖变现时，视具体情况可选择交由乙方拍卖。乙方不得低于保留价出售拍卖物。

第二条 根据具体标的物的特点由甲乙双方商定采取增价式拍卖或减价式拍卖。

第四条 拍卖成交的，乙方应在收到全部款项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将拍卖成交款（扣除佣金后）按商定的方式支付给甲方。

第五条 在约定的拍卖期限内拍卖物没有成交，或者由于买受人违约不提取拍卖物的甲方可以撤回拍卖物，如需继续委托拍卖的，应签订新的委托拍卖合同，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第六条 双方应对拍卖物保留价进行保密；甲方要求乙方对其身份保密的，乙方应予保密。

第七条 当甲方将具体标的物委托乙方拍卖时需签定“委托拍卖合同”。

第八条 因本合同发生的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

第九条 本合同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至_____年___月___日止。

第十条 本合作协议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第十一条 其他约定：

甲方（盖章）：

住所：

法定代表人（签字）：

代理人（签字）：

拍卖合作协议合同篇二

拍卖人：（以下简称乙方）_____

根据《xxx合同法》和《xxx拍卖法》和其他有关法规，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委托人愿就下述拍卖物委托拍卖人依法公开拍卖：

第二条 拍卖物的交接方式：_____

第三条 拍卖物的估价和底价：_____

第四条 拍卖期限：

第五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 1、委托人应保证对拍卖物拥有无争议的处分权，并向拍卖人提供有关的证明文件和拍卖物的详尽资料。必要时，拍卖人可随时向委托人要求提供咨询，委托人不得拒绝。
- 2、委托人可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确定拍卖物的底价；拍卖人不得以低于该底价的价格进行拍卖，但因此而造成不能成交的，由委托人承担责任。
- 3、委托人在交付拍卖物时，应向拍卖人指出其知道或应当知道的拍卖物瑕疵。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委托人负责。
- 4、委托人应向拍卖人预付受理费元，用于对拍卖物进行估价、仓储保管、运输、保险和公告、广告等项费用开支，由拍卖人按实际开支多退少补。
- 5、委托人应按成交总金额的__%向拍卖人支付佣金；该款项也可由拍卖人从拍卖所得价款中扣除。
- 6、拍卖人应对拍卖物的底价保密，不得委托或代理他人参加竞价；亦不得委托他人进行拍卖。
- 7、拍卖人对其占管的拍卖物负适当保管责任，并应将拍卖物的变动情况及时通知委托人；确因拍卖人的过错而造成拍卖物损失的，由拍卖人负赔偿责任。
- 8、拍卖过程结束，拍卖人在收齐全部应收款项后，应于7日内通过其银行帐户，将拍卖所得价金一次全部付给委托人，不得延误。
- 9、对需要征税的拍卖物，由委托人交付税金；经税务机关同意，税金可以从拍卖所得价款中取得。
- 10、拍卖成交后，由拍卖人按成交价金开给竞买人发票或符合税务机关规定的收据。

第六条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不得违约。否则，由违约方向他方按拍卖物底价的%支付违约金。因合同履行产生纠纷时，双方同意由苏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第七条其他需要约定的事项

甲方(公章)：_____ 乙方(公章)：_____

拍卖合作协议合同篇三

拍卖人：_____

依照《xxx拍卖法》及《xxx合同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协商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 拍卖标的

委托人保证对拍卖标的拥有无可争议的所有权(处分权)，并根据拍卖人的要求提供拍卖标的的有关证明和资料，说明知道或应当知道的拍卖标的瑕疵。

第二条 拍卖标的的评估与鉴定

拍卖人认为需要对拍卖标的进行评估的，可以委托_____评估，评估费用由_____承担。

拍卖人认为需要对拍卖标的进行鉴定的，可以：(1)自行鉴定；(2)委托_____鉴定，鉴定费用由_____承担。

鉴定结论与委托人声明的拍卖标的的状况不相符的，拍卖人有权要求变更或解除合同。

第三条 拍卖期限及地点

拍卖人应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之前
在_____举办的拍卖会上对本合同所载拍卖
标的进行拍卖。

第四条 拍卖标的的交付(转移)及其时间、方式

拍卖标的经拍卖成交的,由_____将标的支付(转移)买受
人。

若拍卖标的由拍卖人交付(转移)买受人,委托人应
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前将本合同所载拍卖标的
交付拍卖人,交付地点为_____,交付方式
为_____,交付后保管费用由_____承担。

第五条 佣金、费用及其支付的方式、期限

拍卖标的经拍卖成交的,委托人应在交割之日起_____日内
向拍卖人支付成交价_____%的佣金,支付方式为_____。

拍卖标的未成交的,委托人应向拍卖人支付如下费用:

第六条 价款的支付方式及期限

拍卖标的经拍卖成交的,拍卖人应在交割之日起_____日
内,将拍卖成交款支付给委托人,支付方式
为_____。

第七条 拍卖标的的撤回与撤除

委托人在拍卖开始前可以撤回拍卖标的。

委托人撤回拍卖标的的,应当向拍卖人支付如下费用:

_____。

拍卖人有确切证据证明拍卖标的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有权撤除该标的，并不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1. 拍卖标的的权属状况与委托人声明不一致的；
2. 拍卖标的存在委托人未声明的重大瑕疵的；

第八条 拍卖标的未售出的约定

因未成交或买受人未按约定交割等不可归责于拍卖人的原因致使拍卖标的未能售出的，委托人与拍卖人可以：(1)续签合同；(2)解除合同。

双方约定解除合同的，委托人应在接到拍卖人通知之日起日内领回拍卖标的，超过期限未领回的，_____。

第九条 保密约定

拍卖人应当对委托人的(1)身份、(2)保留价及_____进行保密。

第十条 其他约定

1. 委托人不得参与竞买，也不得委托他人代为竞买本合同所列各拍卖标的。
2. 拍卖人不得擅自变更拍卖标的保留价，也不得低于保留价拍卖各标的。
3. 拍卖人不得擅自将拍卖标的委托其他人进行拍卖。

第十一条 违约责任

1. 拍卖人保管不善造成拍卖标的毁损、灭失的，应参照该标的保留价予以赔偿。

第十二条 争议解决方式

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应通过协商或由_____部门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_____种方式解决：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未尽事宜，可依照拍卖规则。拍卖规则与本合同不一致之处，以本合同为准。

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住所：_____

拍卖合作协议合同篇四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委托人（简称甲方）：_____

拍卖人（简称乙方）：_____

根据《深圳市动产拍卖暂行规定》和其他有关法规，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甲方愿就下述拍卖物委托乙方依法公开拍卖：

1. 拍卖物名称：_____。

2. 品种规格：_____。

3. 数量：_____。

4. 质量：_____。

5. 包装：_____。

6. 存放地：_____。

第二条

拍卖物的交付方式：_____。

第三条

拍卖物的估价和底价：_____。

第四条

拍卖方式：_____。

第五条

拍卖期限：_____。

第六条

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甲方应保证对拍卖物拥有无争议的处分权，并向乙方供有关的证明文件和拍卖物的详尽资料。必要时，乙方可随时向甲方要求提供咨询，甲方不得拒绝。

2. 甲方可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确定拍卖物的底价；乙方不得以

低于该底价的价格进行拍卖，但因此而造成不能成交的，由甲方承担责任。

3. 甲方在交付拍卖物时，应向乙方指出其知道或应当知道的拍卖物瑕疵。否则，由此造成的后果由甲方负责。

4. 甲方应向乙方预付受理费_____元，用于对拍卖物进行估价，仓储保管、运输、保险和公告、广告等项费用开支，由乙方按实际开支多退少补。《深圳市动产拍卖暂行规定》第十八条，十九条和二十条规定情况的，由乙方先行垫付；其金额在拍卖成交后，从所得价款中扣除。

5. 根据《深圳市动产拍卖收费规定》，甲方应按成交总金额的_____ %向乙方支付佣金；该款项也可由乙方从拍卖所得价款中扣除。

6. 乙方应对拍卖物的底价保密，不得委托或代理他人参加竞价；亦不得委托他人进行拍卖。

7. 乙方对其占管的拍卖物负适当保管责任，并将拍卖物的变动情况及时通知甲方；确因乙方的过错而造成拍卖物损失的，由乙方负赔偿责任。

8. 拍卖过程结束，乙方在收齐全部应收款项后，应通过其银行帐户，将拍卖所得价金一次全部付给甲方，不得延误。

9. 对需要征税的拍卖物，由甲方交付税金；经税务机关同意，税金可以从拍卖所得价款中取得。

10. 拍卖成交后，由乙方按成交价金开给竞买人发票或符合税务机关规定的收据。

第七条

有关拍卖程序的中止和终止问题，根据《深圳市动产拍卖暂行规定》第四十二条、四十三条之规定予以处理。

第八条

合同经双方签字后生效，不得违约。否则，由违约方向他方按拍卖物底价的_____ %支付违约金。因合同履行产生纠纷时，任何一方均可向深圳市经济合同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也可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九条

其他需要约定的事项：_____。

第十条

本合同有效期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始，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委托人(盖章)：_____

拍卖人(盖章)：_____

代表(签字)：_____

代表(签字)：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开户银行：_____

帐号：_____

帐号：_____

拍卖合作协议合同篇五

乙方：付翔

根据林业生产需要，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甲方自愿将自己合法拥有的林木所有权和林地使用权转让给乙方，林权证号为水府林证字(20xx)第000004号，为明确甲、乙双方责任，特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签订本合同，内容如下：

一、转让林权简况：

转让山场坐落在贵州省水城县纸厂乡前进村，小地名甘家坟，总面积493亩，山场四至：

东：构木底农地；

南：何家农地；

西：甘家坟至小学马路；

北：甘家坟后山山脊

(以上四至详见地形图)

二、转让期限

20xx年九月一日至20xx年十二月一日。

三、转让价款

转让价款计人民币伍拾万元整。

四、付款方式

1、本合同签订后，甲方办理完林权证过户手续和林场交接手续后，乙方支付转让价款的5%给甲方；在乙方取得新的林权证一个月内乙方支付转让价款的50%给甲方；乙方接管林场5个月内，甲方无遗留债务纠纷，乙方将余下转让价款一次性付清甲方。

2、本合同中涉及的相关税费根据国家的规定，各自承担。

五、甲方责任

1、在乙方配合下办理各种相关手续。

2、若出现与该林权相关或影响该林权证权利行使的纠纷，由甲方负责，林权证变更前的债务由甲方承担。

3、甲方保证本合同签订后至林场移交时，林权范围内甲方所属权利的完整性，并且未经乙方同意，不能擅自处理，否则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六、乙方责任：

1、按期按时付款；

2、配合甲方办理相关证照。

七、违约责任：

1、本合同自甲乙双方签订后生效，双方共同遵守，任何一方不得违约，若甲方违约，必须赔偿乙方的全部损失，并以双倍已付转让款作为违约金赔偿乙方；若乙方违约，不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转让款，须按照银行同期贷款利率承担逾期支付利息。

2、如因政府原因或政策的因素导致本合同不能履行，双方合同自然终止，甲方将乙方已经支付的转让款返还乙方，双方

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八、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相关林业部门备存一份。

九、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共同协商解决。

十、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20xx年9月1日

拍卖合作协议合同篇六

委托人：(以下简称甲方)

拍卖人：(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和其它有关规定，经协商一致，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委托拍卖物品及保留价：

2. 12m²)保留价：。拍卖人不得低于保留价出售拍卖物。

第二条拍卖人应采用估低价拍卖方式拍卖。

第三条拍卖人承诺在签定合同后一个月内在我中心指定的拍卖大厅举行拍卖会，对委托拍卖物进行拍卖。如超过时间仍未处理该拍品，我中心有权收回该拍品另行处理，并没收拍卖公司所交履约保证金。

第五条双方应对拍卖物保留价进行保密；委托人要求拍卖人对

其身份保密的，拍卖人应予保密，并不得委托或代理他人参加竞价，亦不得擅自委托他人进行拍卖。

第六条因本合同发生的纠纷，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选择向当地人民法院起诉解决。

第七条本合同经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后生效，有效期至_____年月____日止。

第八条其他约定：

1. 该拍品按现状拍卖，过户税费按国家有关规定由买卖双方各自承担，土地出让金由委托方承担，准确面积最终以房产测绘部门的测绘面积为准，如有变动，成交价不作调整。

2. 成交后竞买人须在7个工作日内支付6000万元标的款(含拍卖保证金1100万元)，30天内支付剩余标的款，过户税费及土地出让金由买受人垫付，代全部税费及土地出让金缴纳完毕后由拍卖公司向我中心以书面形式提出申请及结算清单(并附相关税费原件)，待我中心收到拍卖公司申请核算后5个工作日内将过户税费及土地出让金汇入买受人指定帐户。买受人逾期未按规定时间内付清标的款，委托方将收回该拍品另行处路，并没收拍卖公司及竞买人所交纳全部款项。

3. 买受人交清全部成交款后，由买受人自行办理过户手续，委托方负责与广州__公司做好协调工作，必须协助买受人与广州__公司进行办理房产证过户及移交拍卖标的的各项手续，保证移交顺利。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年____月____日

拍卖合作协议合同篇七

乙方：*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

甲、乙双方本着忠诚合作，共同发展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xxxx年至xxxx年机动车辆保险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合作目的

甲方汽车业务与乙方机动车辆保险相结合，满足汽车和保险销售的目的，实现甲乙双方共同客户的共同发展。

第二条 合作内容

一、甲方同意将公司名下车辆（具体投保区域及车辆牌号双方另行协商）的保险向乙方投保，并在投保时向乙方提供完备的车辆资料。

二、甲方车辆投保的险种及保额由甲方确定，包括车辆损失险、第三者责任保险、全车盗抢险、等。（具体险种及保额以保险单正本为准）

三、乙方对甲方车辆的保险期限自投保之日起一年整。如期间甲方车辆保险项目发生变更，甲方应书面通知乙方更改。

四、乙方对甲方车辆提供优质的承保、理赔等保险服务。

第三条 业务合作程序

一、甲方就其名下车辆在乙方投保机动车辆保险事宜达成一致后，双方签订《车辆保险协议书》。